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5-012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大讯飞	股票代码	0022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景明	杨锐	
电话	0551-65331880	0551-65331880	
传真	0551-65331802	0551-65331802	
电子信箱	jmxu@iflytek.com	ruiyang@iflytek.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775,210,612.95	1,253,707,750.78	41.60%	783,940,68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9,429,886.55	278,986,167.31	36.00%	182,404,87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8,791,143.93	218,880,620.88	31.94%	127,907,07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0,075,250.40	296,068,780.43	41.88%	162,059,478.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37	27.03%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37	27.03%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9%	10.63%	0.16%	14.64%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5,169,895,907.66	4,327,527,439.76	19.47%	1,853,380,96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06,627,646.43	3,310,556,959.43	11.96%	1,344,511,263.47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1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57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88%	119,465,689	119,465,689		
刘庆峰	境内自然人	8.71%	69,970,413	52,477,809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62%	37,110,150	0		
王仁华	境内自然人	2.03%	16,331,391	8,165,69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1.73%	13,908,445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赢8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37%	11,000,000	0		
陈涛	境内自然人	1.10%	8,871,660	8,528,745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赢8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2%	8,200,000	0		
中国银行－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7,196,700	0		
吴晓如	境内自然人	0.87%	7,022,262	7,022,2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刘庆峰、王仁华、陈涛、吴晓如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成员。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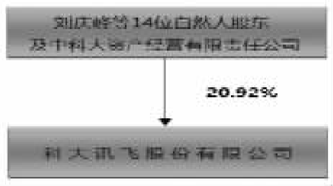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随着社会信息化、网络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不断深入，以及移动互联网、智能家居、穿戴式和物联网产业的快速发展，语音交互应用日渐成为刚需，智能语音及人工智能产业正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作为我国最大的智能语音技术和解决方案提供商，2014年，公司坚持“顶天立地、自主创新”的产业发展战略，核心技术持续保持国际领先，各项业务稳步推进，综合实力持续增强。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177,521.0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1.60%，实现利润总额43,374.9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5.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942.9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6.00%。科大讯飞技术成果服务亿万用户，积极引导和推动着中国语音及人工智能产业的整体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语音核心技术优势持续提升。语音识别方面，面向人机语音交互的语音听写正确率再次实现大幅提升，并率先实现个性化语音识别成功应用；面向人人之间交流的语音转写技术取得显著进步达到可用门槛，并在基于麦克风阵列等方案的软硬件一体化的远场语音识别方面实现突破，大幅拓展了语音识别的适用范围和场景；在声纹语种识别、关键词检出等信息安全领域权威测试中以显著优势荣获第一，为语音技术在信息安全领域的应用提供重要支撑。语音合成方面，在Blizzard Challenge 2014国际语音合成大赛上，科大讯飞再创九连冠佳绩；小说合成、明星合成等具有广阔应用价值的合成新应用取得长足进步。教育评测方面，口语评测各项指标大幅领先，自动阅卷技术方向研究取得阶段性重要进展。口语翻译方面，中英文口语翻译达到业界一流水平，首次参加IWSLT国际口语机器翻译评测大赛即荣膺桂冠。

2014年，科大讯飞人工智能大幕开启，交互能力从语音延伸到人脸、手势等多模态交互。讯飞超脑计划正式启动了对认知智能领域的前瞻布局和研究攻关，总体水平与世界最前沿保持同步，为公司在人工智能领域实现技术突破、聚拢优势资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科大讯飞正在从能听会说到能理解会预测的道路上快步前行。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产品健康发展。

公司语音支撑软件业务快速发展，持续为移动、电信、联通、英特尔、华为、小米、联想、海尔、腾讯、上汽、一汽、吉利、美的、格兰仕等2000多家开发伙伴提供语音开发能力，涵盖了语音技术应用各领域的龙头企业，公司中文语音产业领导者地位和产业链话语权进一步提升。

在面向全行业提供语音能力的基础上，2014年公司战略业务进一步聚焦，加快布局教育、移动互联、智能电视、车载等领域，推动各项业务快速发展。

面向教育业务领域，公司已经搭建起面向学校、教师、学生和家长多级用户的涵盖教、考、评、学、管全业务的完整产品体系，核心业务完成全国市场布局；考试业务全国市场布局全面加速，普通话考试在31省市实现全面机测，中高考英语听说考试在广东、江苏、广西、重庆等10余省市顺利实施；包含教育云平台、课堂教学软件、评价系统等产品在内的区域教育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推广情况良好。同时，公司与国内主流教育出版机构、内容生产厂商的战略合作进展顺利，为打造教育门户提供了有力保障。

面向移动互联领域，科大讯飞新一代语音云正式发布，为面向移动互联网的广大创业者和海量用户提供语音开发及服务能力。报告期末，讯飞语音云终端用户数量超过6亿，开发合作项目超过55,000个，形成了牢固的领先优势。公司移动互联用户规模保持快速增长，讯飞输入法首发方言识别引擎，支持方言已达14种，用户超过2亿；灵犀与定制语音助手用户保持快速增长，在同类产品中用户规模排名第一，语音助手产品正在向手机交互入口方向扎实推进；酷音铃声用户数突破1亿，在同类产品中，付费转化率和付费用户规模排名第一。

面向智能电视领域，结合国内电视、机顶盒市场的发展需求，公司电视语点解决方案在TCL、康佳、长虹、创维、海信、海尔等厂商近200个型号中预装，用户数超过1000万；并与歌华有线、广东广电、南京广电、安徽广电、中国网络电视台、同洲、迈乐、精伦等电视行业全产业链建立广泛合作，并进一步和中移动战略合作，深入推动了智能语音技术在我国电视机、广电、移动及机顶盒领域的应用发展。

面向车载领域，公司已与奔驰、宝马、丰田、上汽、一汽、奇瑞、江淮等国内外汽车厂商开展合作，计划量产车型近20款；并与大陆电子、德尔福、飞歌、路畅、好帮手等国内外多媒体厂商、导航厂商开展广泛合作，加速推动智能语音在车载终端的深入应用。

此外，公司在智能客服、音乐增值业务以及信息工程和运维服务等业务方面持续保持稳定增长，进展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客服业务在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三大运营商，工商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建设银行、浦发银行、中国平安、阳光保险等各大金融保险机构，国家电网，航空公司，政府机关，医疗机构，广电行业，速运行业等主要呼叫中心市场领域实现了智能客服的规模化应用和全面布局，已经成为呼叫中心行业转型发展最为倚重的内在驱动力之一。音乐增值业务方面，个性彩铃、咪咕爱唱等业务保持快速发展，公司已成为中国三大运营商第一合作伙伴。信息工程和运维业务健康发展，集中资源加强对咨询设计、智慧旅游、轨道交通、智慧交通等智慧城市业务的推进并取得良好成果，社管云项目在省内全面推广，为全国市场树立标杆。

2014年，公司连续第六次被深交所评为信息披露考核优秀，继续入选央视财经50指数样本股、沪深300和深证100指数。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8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10月23日决议，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对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科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	详见注1	长期股权投资	-9,18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80,000.00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	详见注2	递延收益	+27,158,205.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158,205.11

注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并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后，本公司将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注2：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 2014 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将递延收益在财务报表科目单独披露。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万元）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苏州科大讯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3日	49.23	40%	协议购买
上海讯飞瑞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4日	16,128.00	80%	协议购买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万元）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万元）
苏州科大讯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7月31日	苏州科大讯飞于2014年7月23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公司于7月30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款，且实际控制了苏州科大讯飞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因此购买日为2014年7月31日	956.19	232.29
上海讯飞瑞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日	2014年11月4日，上海瑞元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本公司按照转让协议约定分别于2014年11月11日付至股权转让款总额的80%，本公司自2014年11月实际控制了上海瑞元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因此此次股份收购的购买日为2014年11月1日	3,397.15	1,316.67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新设子公司：

(1)本公司与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成立北京外研讯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出资3,840.00万元，持股比例为60%，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讯飞智元”）与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成立安徽讯飞爱途旅游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6月24日。讯飞智元出资700.00万元，持股比例为70%，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讯飞智元投资成立宿州讯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11月4日。讯飞智元出资1,000.00万元，持股比例为100%，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4)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讯飞智元投资成立亳州讯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11月13日。讯飞智元认缴出资800.00万元，持股比例为80%，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5)本公司投资成立深圳讯飞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11月17日。本公司认缴出资1,000.00万元，持股比例为100%，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注销子公司：

广州科大讯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芜湖讯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年内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5-010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3月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5年3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其中刘昕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庆峰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二）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李健先生、潘立生先生、左延安、舒华英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177,521.0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1.60%，实现利润总额43,374.9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5.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942.9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6.00%。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177,835,995.39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54,275,127.59元，减去2014年度提取的法定公积金17,783,599.54 元，减去已分配红利94,220,070.2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420,107,453.24元。公司（母公司）2014年初资本公积为2,163,033,714.62元，加上本年职工行权增加资本公积89,418,503.33元，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16,924,948.45元，减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329,770,245元，2014年12月31日资本公积1,939,606,921.4元。

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历史分配情况、公司股价及资本公积情况等因素，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要求，公司本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以2015年3 月16 日的总股本807,851,0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息1.5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121,177,664.1元。剩余未分配利润298,929,789.14元暂不分配。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211,776,641股，剩余资本公积1,616,509,990.49元。

上述分配预案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转增金额未超过?2014?年度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如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公司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制订的，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的规定：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最近三年以现金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和要求，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细内容见2015年3月1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对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审字[2015] 1037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

《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公司对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自查，保荐机构对公司《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八）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薪酬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2014年度完成的实际业绩及有关考核激励等的规定，公司拟提取、发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薪酬共计1,064.2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执行。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报告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完成本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建议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拟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5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庆峰、刘昕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先认可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不超过 29,100.00万元，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15 年3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先认可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年度报告及摘要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报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刊登在2015年3月1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十三）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金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同意为其增加人民币5,000万元的担保金额，合计担保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满，为讯飞智元向有关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或其它商定的融资方式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

详细内容见刊登于2015年3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金额的公告》。

（十四）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庆峰、陈涛、吴晓如、胡郁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15 年3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十五）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原负责人姚勋芳女士因岗位调整，辞去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职务。同意聘任沈德勇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沈德勇先生简历见附件。

（十六）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以及公司拟订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章程修订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经营决策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的《重大经营决策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刊登于2015年3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附件：沈德勇先生简历

沈德勇，男，35岁，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审计部高级经理、上海晨讯科技集团审计部主管、上海绿谷集团审计部主管等职。现任本公司审计部经理。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5-011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3月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5年3月16日以现场和通讯同时进行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监事5人，实际参会监事5人，其中高玲玲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玲玲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较为合理、完善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总体上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

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当前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五）以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高玲玲、徐玉林、姚勋芳回避表决。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发生的 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5-013

关于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 547号《关于核准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1年4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A股）1,095.38万股，募集资金总额44,527.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238.03万元，募集资金净额42,288.97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11年4月28日全部到位，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1]411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 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 166号《关于核准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3年4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90,377,024.00股，募集资金总额175,331.4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384.25万元，募集资金净额172,947.18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13年4月16日全部到位，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3]153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及结余情况：

2014年，公司收回了于2013年度用募集资金支付的保证金100.00万元，公司2014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683.15万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2,888.33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618.27万元，均用于募集资金项目支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结余金额980.2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结余金额18.91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结余961.36万元。

(2)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及结余情况：

按照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用途，公司已于2013年5月10日将全部募集资金款172,947.18万元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的账户3401040160000009242注销，账户余额11.83万元，均为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1年5月，本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合肥新站支行、招商银行合肥分行黄山路支行、杭州银行合肥分行、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其中之一项系用于向安徽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讯飞智元”）增资，以实施海量信息智能分析与处理系统产业化项目，公司于2011年5月向讯飞智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转资金6,713.00万元。2011年5月，本公司与讯飞智元、兴业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13年4月，本公司分别与杭州银行合肥分行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为了提高资金收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存入定期账户，对于定期存款，公司承诺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使用或者以存单的方式续存，并通知国元证券。

以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年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畅言系列语言教学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中信银行合肥新站支行	7326610182600025811	32,201.39
		中信银行合肥新站支行	定期存单	1,100,000.00
	电信级语音识别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黄山路支行	551900028310511	77,228.64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黄山路支行	定期存单	1,400,000.00
	面向3G的音乐互动语音增值业务系统产业化项目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3401098128100014313	4,806.20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定期存单	1,590,000.00
	海量信息智能分析与处理系统产业化项目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499010100100285230	33,976.95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单	2,600,000.00
	营销和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58010154700002043	64,458.96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单	2,900,000.00
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3401040160000009242	118,328.77
合计				9,921,000.91

三、201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1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除附表1中列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情况以外，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2011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六日

附表1：

2011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288.9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83.1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888.3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1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畅言系列语言教学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2,819.00	12,819.00	–	13,257.77	103.42%	2013年4月	4,674.61	—	否
电信级语音识别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8,308.00	8,308.00	–	8,410.87	101.24%	2013年4月	3,129.74	—	否
面向3G的音乐互动语音增值业务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7,573.00	7,573.00	244.19	7,623.64	100.67%	2013年4月	3,684.00	—	否
海量信息智能分析与处理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6,713.00	6,713.00	418.67	6,694.09	99.72%	2013年4月	3,519.08	—	否
营销和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6,876.00	6,876.00	2,020.29	6,901.96	100.38%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289.00	42,289.00	2,683.15	42,888.3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42,289.00	42,289.00	2,683.15	42,888.3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以前年度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原实施地点位于合高新国用(2009)第90号地块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合肥国家科技创新型试点市示范区编号为KB5-2-2地块，该地块土地使用面积为25.80亩。本次变更的KB5-2-2地块与原合高新国用(2009)第90号地块同处于国家智能语音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规划区域，两地块地理位置相邻，其中合高新国用(2009)第90号地块紧邻合肥市主干道望江西路，根据市政府有关规划设计调整的要求，为进一步优化产业基地区域功能布局，使项目建设地点更适于科研和办公环境，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中在合高新国用(2009)第90号地块的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公司于2012年4月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并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2-009、2012-014号，保荐机构亦发表了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结余金额合计980.2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结余金额为961.36万元，实际结余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8.91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公司结余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注*1：募集资金项目实现效益计算方法：募投项目产品实现的营业收入，扣除相应的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加上营业外收入中的退税收入，并按适用税率扣除所得税后计算得出，其中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资产减值损失以及退税收入按该项目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注*2：募集资金项目第一个达产年度为2013年5月至2014年4月，各项目预计效益与实际效益对比情况如下：

畅言系列语言教学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预计效益为777.30万元，实际效益为1,034.13万元；

电信级语音识别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预计效益为481.00万元，实际效益为2,064.16万元；

面向3G的音乐互动语音增值业务系统产业化项目：预计效益为1,633.80万元，实际效益为2,052.50万元；

海量信息智能分析与处理系统产业化项目：预计效益为465.40万元，实际效益为2,437.19万元；

第一个达产年度，各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效益均已达到了预计效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到达第二个完整达产年度，故不予比较。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5-014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庆峰先生、刘昕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2、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5预计合同金额	2014年实际发生额	
			发生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安徽讯飞皆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1,600.00	730.24	0.93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安徽省科普产品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306.94	0.39
接受劳务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1,000.00	145.69	16.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25,000.00	21,086.03	11.8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安徽讯飞皆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1,000.00	547.89	0.31
合计		29,100.00	22,816.79	

4、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与安徽省科普产品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已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为0.51万元，与中国移动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2251.8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安徽讯飞皆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讯飞皆成”）

成立于2009年11月，注册资本2566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徐玉林，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天柱路5号，主要经营计算机、电子产品、软硬件的研制、开发和销售；系统工程、信息服务、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会审字[2015]1032号），2014年12月31日，讯飞皆成总资产为4,225.18万元，净资产为3,497.46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2,936.06万元，净利润为1,067.68万元。

科大讯飞现持有讯飞皆成49.02%股权，讯飞皆成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2）安徽省科普产品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科普”）

成立于2010年1月6日，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刘庆峰，注册地址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梦园路9号，主要经营科普场馆和博物馆总体方案策划、展区规划、场景设计、布展施工；机电一体化、高端多媒体及普及型科技展品的设计、开发、制作；科普短期与巡回展览的展品创新、开发、制作；各类流动科普展示教育器材、学校科学课科普类展品与教具的开发、制作；科普玩具的开发、制作；科技会展技术平台开发。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会审字[2015]1035号），2014年12月31日，安徽科普总资产为3,338.87万元，净资产为1,504.35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为2,194.61万元，净利润为-89.91万元。

科大讯飞现持有安徽科普30%股权，安徽科普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 中国移动

成立于2004年2月，注册资本164,184.83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奚国华，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9号，主要经营经营GSM数字移动通信业务；IP电话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因特网骨干网数据传送业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因特网等网络的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和因特网等设施的安装、工程施工和维修；经营与移动通信、IP电话和因特网业务相关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清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广告业务、设备销售、以及其他电信及信息服务；出售、出租移动电话终端设备、IP电话设备、因特网设备及其配件，并提供售后服务；业务培训、会议服务。

截止2013年12月31日，中国移动经审计总资产为1,167,392百万元，总权益为788,773百万元，2013年度营运收入为630,177百万元，总收益为121,692百万元。

中国移动持有本公司14.88%股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0.1.6条之规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2、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之间采购产品及提供劳务等交易是在双方日常业务过程中依照一般商业条款所进行的，交易价格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以合同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交易以市场化运作，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是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受到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相关意见

1、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公司独立董事李健先生、潘立生先生、舒华英先生、张本照先生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就公司2015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如下：

1）在召开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之前，公司向我们提交了公司关联交易有关的详尽资料和议案，我们认真审阅和审议了所提供的议案和资料。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符合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合理；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3）拟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允、合理的原则，符合关联交易规则，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利益，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经充分论证，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充分保证了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和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予以审议并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国元证券同意公司上述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和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5-015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4年3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安徽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讯飞智元”）向有关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或其它商定的融资方式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担保期间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满。

鉴于讯飞智元公司业务市场取得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进一步增加。为保证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保障正常生产经营，2015年3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金额的议案》，同意为其增加人民币5,000万元的担保金额，合计担保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满，为全资子公司向有关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或其它商定的融资方式提供担保。具体条款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次对外担保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涛

住所：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666号讯飞大厦8层-10层

注册资本：3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系统工程、信息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技术培训、楼宇自控、防盗监控、消防报警系统、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安全技术防范工程，景观照明及人工环境工程；电子产品、计算机通讯设备研发、销售，机电设备销售、安装，五金交电、机电器设备销售；建筑节能产品、教学仪器与装备研发、销售；防雷工程，建筑节能工程；教育资源信息咨询

截止2014年12月31日，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98,797.89万元，负债总额为56,619.50万元，资产负债率57.31%，净资产为42,178.39万元；2014年1-12月份，公司营业收入为74,812.13万元，利润总额为15,916.01万元，净利润为13,791.05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与有关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鉴于讯飞智元公司业务市场取得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进一步增加，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讯飞智元增加担保金额是为保障其正常经营与发展需要。讯飞智元公司资产优良，偿债能力较强，且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有控制权，母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此次增加担保金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筹措资金，开展业务，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增加担保金额后，公司累计审批对外担保总额为1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6%。除了对全资子公司讯飞智元的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其他公司的担保，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5-016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大讯飞”、“公司”或“本公司”）拟以货币出资3,720万元人民币认缴安徽省信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信投”）的新增资本。本次认缴出资完成之后，科大讯飞将持有安徽信投18.6%的股权。

2、由于公司董事长刘庆峰先生担任安徽信投董事长，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10.1.5条之规定，安徽信投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同时，本公司董事刘庆峰、陈涛、吴晓如、胡郁担任董事的安徽讯飞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在安徽信投本次增资前持有其40%的股份，本次增资入股为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1条规定之关联双方共同投资。因此，公司与安徽信投本次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公司与安徽信投本次发生的关联交易须获得公司董事会批准，且达到披露要求。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7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关联董事刘庆峰、陈涛、吴晓如、胡郁回避表决。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4、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相关部门审核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安徽省信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年1月28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庆峰

住所：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800号创新产业园D9楼601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号：340191000028179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科技企业孵化；出租办公用房；物业服务；会议服务（不含食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二）公司名称：安徽讯飞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5月24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庆峰

住所：合肥市天柱路3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与管理，企业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推广、转让、咨询服务，房屋租赁、管理服务。

三、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概括

本公司以货币出资3,720万元人民币认缴安徽信投3,72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本次认缴出资完成之后，科大讯飞将持有安徽信投18.6%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安徽信投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6000	30%
2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	30%
3	安徽讯飞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000	20%
4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3720	18.6%
5	祁东风	280	1.4%
合计		20,000	100%

（二）各股东方基本情况

1、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8年7月31日

注册资本：6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翔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望江东路46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筹措、管理、经营本省基本建设资金、铁路建设基金、产业基金，产业投资、开发及咨询服务，资本运营。

2、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3月28日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雍凤山

住所：合肥市庐阳工业区工投兴庐科技产业园研发楼14-15层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政府授权经营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产（股）权转让和受让；实业投资；资产的重组、出让、兼并、租赁与收购；企业和资产的托管；投资咨询与管理策划。

3、安徽讯飞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见上文）

（三）安徽信投最近一年财务情况

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安徽信投财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科目	金额（单位：元）
资产总额	115,902,127.66
流动资产	96,725,875.61
非流动资产	19,176,252.05
负责总额	16,381,402.24
股东权益	99,520,725.42
营业总收入	104,164.66
营业总成本	10,335,581.75
净利润	-2,479,274.58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按照安徽信投截止2014年12月31日每一元注册资本的净资产价值增资入股，即：按照1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进行增资。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各股东方本着合作共赢、互惠互利的原则，经自愿、平等协商一致，就认购安徽信投新增注册资本及其他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省投”）、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市投”）、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和祁东风按照1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各认购3000万元、3000万元、3720万元和280万元。安徽讯飞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讯飞产投”）放弃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缴的权利。

各股东方在协议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将投资款一次性汇入安徽信投的银行账户。安徽信投自收到投资款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需完成本次增加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手续，并在5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签发出资证明书。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各股东之间可以互相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但不可对外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安徽省投或合肥市投转让其在安徽信投的任何部分或全部股权时，讯飞产投对该转让的出资有优先购买权。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安徽信投承担着安徽省信息产业投资职能，聚焦于信息产业创新创业项目的早期投资，同时负责中国国际智能语音产业园的承建、运营和招商工作，入股安徽信投，有利于科大讯飞与安徽信投形成合力，通过分工协作和资源互补，加速语音产业生态环境的构建、完善和壮大。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未与安徽信投、讯飞产投及其关联方发生交易。

九、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和独立意见

1，在召开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之前，公司向我们提交了公司关联交易有关的详尽资料和议案，我们认真审阅和审议了所提供的议案和资料。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加快推进语音产业建设，支持产业的顺利发展，符合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我们同意上述交易。

十、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同意上述关联交易，理由如下：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定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庆峰、陈涛、吴晓如、胡郁回避表决，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十一、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函和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5-017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会议的届次：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以下简称“会议”）

2、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5年3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15年4月8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 年4月7日15:00—4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3月31日（星期二），于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保荐代表人等。

7、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开发区望江西路666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述职，本事项不需审议。

2、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5、审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薪酬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重大经营决策制度>的议案》

上述第9项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

上述全部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2015年3月1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5年4月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5:00。

5、登记地点：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开发区望江西路666号；

邮 编：230088；

传 真：0551-65331802。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包括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230。

2、投票简称：“讯飞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4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讯飞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1)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对应的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1.00 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4.00
5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薪酬的议案》	5.00
6	《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7	《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8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8.00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1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0
11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决策制度>的议案》	1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7日下午3:00至2015年4月8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 系 人：徐景明、杨锐

联系电话：0551-65331880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5年4月8日召开的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我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自行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表决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4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议案5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4度薪酬的议案》			
议案6	《关于续聘2015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7	《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8	《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1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11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决策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5-018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14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15年3 月25日（星期三）上午10:00-12: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办2014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裁刘庆峰先生、财务负责人张少兵先生、董事会秘书徐景明先生、独立董事潘立生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